关于武汉的N个记忆浮标

□王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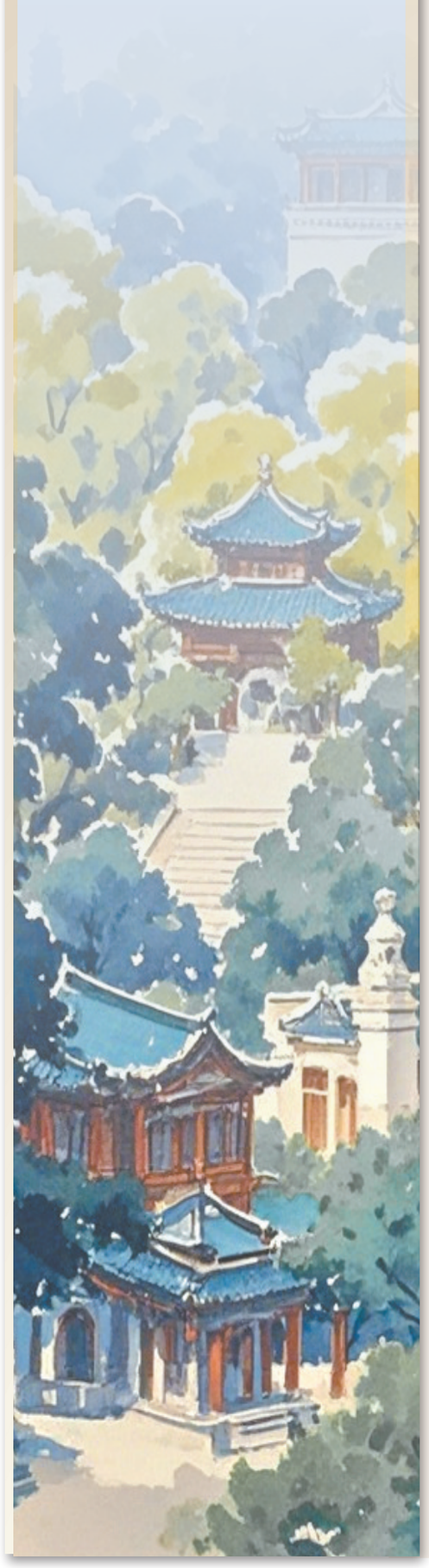

王芸,中国作协会员,一级作家。生于湖北,现为南昌市文学艺术院专业作家。出版有长篇小说《对花》《江风烈》,小说集《请叫她天鹅》《与孔雀说话》《薇薇安曾来过》《羽毛》,散文集《纸上万物浮现如初》《此生》《穿越历史的楚风》《接近风的深情表达》等。曾获评屈原文艺奖"优秀人才奖"、湖北文学奖、林语堂小说奖等荣誉。

一

他在日记中写道:"今天休息,上午和王特谦渡江至黄鹤楼游览拍照,下午归来至中山公园,游人极多,晚上至蜀珍晚餐,到上海剧院看《空中女侍》……"

黄鹤楼、中山公园、蜀珍、上海剧院,仿佛纸上残存的墨点,用笔依序串联起来,就是他一天的行迹。那是一九三八年初春的一天,属于江城武汉的普通一天。

时空远隔,后人只有以想象的汁液充填历史辽阔的空白,或可让这"一天"脱离泛黄的纸页和规整文字的拘束,在浩瀚时空中重新变得灵动、鲜活起来。

虽在战时,中山公园的游客却不少。阳光呈浅淡的金色,将可及之物都染上了一层暖色调,但不足以驱散初春的寒气。这寒气也来自战火,敌人的刀锋自上海沿长江不断向西逼近,江城遭到敌机越来越频繁的轰炸。阳光下走着的他,留一头偏分的短发,长方脸上一对剑眉凸显英气,他和战友着一身戎装,一路不知吸引了多少人的目光。

半个月前,他随部队飞抵武汉,已多次参加对日空战。几天前的2月18日,刚刚发生过一场激烈的空战,他所在的三人战斗队追击逃窜的一架敌机,一直追到黄陂的田野上,将敌机击落——这是他飞行生涯中击落的第三架敌机。今天轮休,他和战友来到中山公园看这里陈列的一架日机——96式双翼驱逐机,机身全金属,一个座舱,两架固定机枪,体型看上去比E-15小。这种机型,他在空中还不曾遭遇过……

日记的主人,是我国第一代空军飞行员龚业悌。1938年2月至4月间,他所在的中国空军第四飞行大队驻扎在武汉。轮休时,他的足迹涉及城中不少地方,除前述几地,他还去过寅阳门、冠生园、汉口球场、付家墩……会友、购书、看电影、寄信、逛公园、打弹子球、吃饭……行迹透露了他的文艺气质。他笔下不只有战事的紧迫与悲壮,也有与日常相依的点滴细节。若在和平年代,他会否成为教师、作家或者其他与军人无关的职业者?

斗转星移间,他去过的那些地方有的已易名,有的被新的建筑物替代,无旧迹可觅,有的在旧物之上嫁接了新的形态,而这片土地遵循四季轮回,依然生机勃勃。中山公园的植物缤纷,呈现初秋应有的斑斓色调,园中添加了不少现代游乐项目。不远处双江奔流,交汇,波纹粼粼反映天光。天光之下,新城迭代焕新,愈来愈大气宏阔,而生活在这座城市的人,亦一代代生命接续,完成着属于这座城市的蓬勃、丰富、驳杂又生动的日常叙事。

在龚业悌写下这些文字七年后,中山公园上演了必将被铭记史册的一幕。这一幕,也长存在照片的黑白影像与文字力透纸背的记述中。1945年9月18日,从循礼门至硚口的中正路(现为解放大道)上,站满了围观的人群。中山公园是这长线中间的一点,在园内西北角有一座长条形平房,门楣上新悬三个金色的字——"受降堂"。

这一天,长达八年的抗日战争,终以日军的投降宣告结束。是夜,整个江城被锣鼓和鞭炮声点燃,人们彻夜不眠,在欢庆和纪念的泪水中释放积压多年的情绪……曾经长达数月悲壮而激烈的"武汉保卫战",成为这场抗战的重要转折点。

那一时刻,在远离武汉的地方,龚业悌告别了长空——他在1940年9月13日重庆的一场激烈对日空战中,被几架日机围攻,他驾驶的飞机被炮弹击中,机毁人伤,身负重伤的他自此告别了飞行员生涯。在此后无数次回望人生时,他的脑海里可浮现出了黄鹤楼、寅阳门,还有中山公园的溜冰场、世界之窗、拱桥、游船、天鹅和树影人声?

二

离中山公园不远,还有一座公园,因又一场胜利而得名——解放公园。

癸卯年初秋,我与同伴走过一条被法国梧桐树夹道装点的街道,进入解放公园的2号门。空气中桂香浮动,湖对岸耸立的步月塔轮廓清晰,而近前的朦胧光线中,有人正随着轻柔的乐曲起舞,似另一种暗香在夜色中浮动。

穿园区而过,我们从3号门出来,依然是法国梧桐树夹道而立的街景,细长的灯条勾勒着高耸的树身,仿佛立体铺展的道道年轮,在夜色中连缀成一条可抵达历史深处的时光通道。

是夜,行走其间的我,对百年间发生于此的风云激荡尚无深刻的了解,却不由地在心底感叹,这是一条被悠长时光包浆的街道,有深潜醇厚的静穆之气,让人心稳神定,步履从容。

回到南昌,翻寻相关的文字和影像资料,才知在这片土地积淀有历史的重重光影,那静穆之气,是穿越无数疾风暴雨、激流漩涡之后蜕变而生。百年间,有多少走过这里的人,和那夜的我一样对之并不知晓……

次日,与好友约在离解放公园不远的一家小店,点两样小吃,闲聊。小吃之一是武汉人爱喝的鸡蛋米酒汤圆,只是鸡蛋被店家置换成了牛奶,添加红枣、芝麻、葡萄干,有了时尚的丰盛气息。沿着这熟悉又陌生的味道,好友谈起父亲和他喜欢的一味吃食。

她父亲在武汉度过一生,写字画画著文,心性淡泊不争,内有节操而守常,中有傲骨而不骄。他的性格不像传说中武汉人的刚猛勇进,却是静穆醇厚之风度。

她语调缓慢地讲述,每每饭后,母亲会给父亲递来一碗,碗中盛几枚小小的酥京果。父亲用勺子轻轻将京果敲碎。酥京果是武汉汪玉霞的一样传统甜点,别家也有卖,却不及他家的名气和口碑。在我的家乡,此物名雪枣,身形膨大。小京果算得雪枣的微小版,金色表皮覆有白色糖粉,甜而不腻,内里是蜂巢或网状白色内囊,咬之酥脆。好友父亲的吃法与众不同,他将京果细细敲碎,以温水冲泡。稍等一会儿,她父亲一点一点,将这一碗连果带汤吃尽。

听来,像生活的仪式,悠长的呼吸,让人气稳神定的一次散步。

好友慢慢讲述时,我知道,她想念父亲了。至味,情中来。她会因为想念父亲,而学着他的方式去品尝一枚小京果吗?话到嘴边,我收住了。真情的表达最是无须刻意,若是情到深处,一切自然流淌,亦是不必与他人道的。

小京果、老桃酥、福饼、绿豆糕、桂花杂糖、叉烧酥、芝麻酥糖、葱油饼、锅巴、寸金糖……好友说这些传统小吃,曾是她小时候在年节才能吃到的美食,而今淹没在了缤纷多样、风味翻新的零食的汪洋中,成了需要被唤醒、被保护的味蕾上的文化遗产。前晚,我和同伴在吉庆街寻找池莉笔下的市井风味,恰从冠生园门前经过。这家有百年历史的老店,在众多的店铺中并不显眼,可我知道,那些吊牌上熟悉的食物名,联通着武汉人,尤其是老一辈武汉人的情感记忆。

不知不觉,我也到了怀旧的年纪,更易与静穆醇厚的人、事亲和。

与好友说起走来的路上,在一条小街口遇见的一位老人。他推车售卖菱角、莲蓬和马蹄,让我驻足的,是他车上有个用树枝做的装置架,架上琳琅满目,丰富得很:三个形态、大小不一的鸟巢,内有鸟蛋,是他从树上摘下的。其中一个是"吊巢",内里装有一只鸟儿,是他用泡沫做的,鸟身下有一枚鸟蛋,鹌鹑蛋,被他用画笔涂上了大大的蓝眼睛,蓝得像星空的颜色。还有风干的蜻蜓、知了、蜜蜂,栖息在树枝上。两只同样用泡沫做的白鹭,双喙间嵌一粒莲子,仿佛在嬉戏啄食。他告诉我,等柿子出来的时节,是他的小车最好看的时段。

老人说,他和老伴推着两架小车售卖时令鲜果,已有20多年,衣食无忧。两架小车在方圆2公里的范围内转悠,遥相呼应,不同的是,老伴的车上没有这些装置,老人略带羞涩地笑着说,"属蛇的人是有那么点艺术细胞的……"

来到江城短暂驻留的我,不承想在一条小街与老人偶遇,成为他一车独特装置的欣赏者。交谈中,我能深深感知到他沉浸于自己喜欢之事,而从心底生发出的快乐——他在局促的空间营造着属于自己的艺术王国。

拥有大江大湖、体量阔大的江城,每次短时逗留,不过在它微小的局部转圜,却每每有新的发现、新的感受。于豪迈、刚猛、雄健的印象之外,忽然间触摸、感受到这座城市柔软的部位、静穆的气息,有温情如涟漪悠悠浮荡。这,亦是江河湖泽给予一座城市的馈赠吧。

贫瘠而丰饶的大学时光

□祝勇

祝勇,作家、纪录片导演。现为故宫博物院研究馆员、故宫文化传播研究所所长、中国作家协会散文委员会委员。著有长篇小说《国宝》《血朝廷》,艺术史散文《故宫的古物之美》《故宫的古画之美》《故宫的书法风流》等数十部著作。获郭沫若散文奖、朱自清散文奖、孙犁散文奖、《十月》文学奖等多种文学奖项。任《苏东坡》等多部大型纪录片总编剧,大型纪录片《天山脚下》总导演,获金鹰奖、星光奖等多种影视奖项。

1

在我的印象里,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北京就像一个大县城,朴素、灰暗,充满旧年的气息,只有二环以内霸气、辉煌,因为二环以内有壮丽的故宫、有气势恢宏的天安门广场,二环上还有现代化的立交桥,到北京之前,我还没有亲眼见过立交桥,沈阳的立交桥,是在我离开沈阳以后才修建起来的。但在北京更广大的区域里,新建筑并不多,那些建筑也不是历史建筑,而是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兴建起的火柴盒式楼房,既不新也不旧。在西部的高墙大院儿里,还潜伏着一些苏式办公楼和大礼堂,也都是新中国成立后修建起来的。那些苏式建筑建成也才30年,人们司空见惯,没谁把它们当作文物,直到2012年,北京电影制片厂被拆(后保留了三栋办公楼),原址被一个房地产项目取代,人们才意识到这些建修不过几十年的现代建筑群,因为是特定年代的产物,体现着那个年代特有的文化气息,而同样具有文物价值。

但相比于现在的高楼林立,我更喜欢八十年代的北京。这不是因为我守旧,而是因为当下的城市规划有太多的缺点,尤其是建筑、街道的尺度过大,完全忽略了人的感受,会给人带来压迫与不适,更不用说带来很多不方便。很多人都有共同的感受,就是你看得见马路对面,你却走不过去。人与建筑的关系不是和谐的,而是被割裂了。普罗塔哥拉说:"人是万物的尺度。"城市是为人服务的,首先要考虑的就是人的感受,许多现代建筑则违背了这个原则,让城市变得"高大上"的同时,日益让人产生隔膜感,遥不可及。

八十年代的北京虽然有些陈旧,却是温暖的、可爱的。那时候还没有三环,从今天紫竹桥到苏州桥的那一段三环路,两边的行道树是高大的银杏树,每逢秋天,走在这条西三环北路上,抬头可见一树金黄,低头可见一地金黄,随手捡起一片银杏树叶,都可以当作书签。公主坟立交桥那时是一个环岛,环岛内是一片树林,可以徜徉漫步,树林里有长椅,可以坐在上面小憩,阳光从树叶的缝隙里洒下来,有如一片片飘落的银杏叶。公主坟环岛周边有许多公交车站,许多线路在这里换乘,那时每逢周末,我都从西北郊的大学去丰台张叔叔家,从颐和园新建宫门(东南门)坐374路,依着昆明湖东路一路南行,又沿着昆玉河开往公主坟,再从公主坟换335路到岔路口,就到了张叔叔住的那个部队大院儿,两条公交线纵贯北京西北和西南,都在二环以外(今天的三环和四环的位置上),沿途街景一点不繁华(那时的公主坟连现在的城乡贸易大厦也没有),但那时北京的宁谧气质,让我这个离家的学子有一种格外的亲切感。坐在公交车上,抬眼可见西山,黛青的山影一路陪伴自己,内心一点不会感到孤独。

2

国关是一所培养国际关系人才的学校,校名是陈毅所题,是胸怀祖国、放眼世界的绝佳舞台,在这里可以及时看到外国知名媒体的新闻,看到欧美流行的文艺大片,还有世界各国新闻和时政类杂志,像《时代周刊》《新闻周刊》《亚洲周刊》等,在那个没有网络的年代里,这些条件都是得天独厚的。但它更是一个具有文艺范儿的学校,出了许多文艺人才,代表人物之一,就是84级日法系的刘欢。刘欢是学生会的文艺部长,没事就在我们那个破礼堂里,用公家的乐器弹弹唱唱,竟无师自通。刘欢后来毕业留校,我选修过他的西方音乐史。他自备一台录音机,放在讲台上,从贝多芬到莫扎特,他讲到哪里就放到哪里。刘欢出名是在我上大二的时候,他为电视剧《雪城》唱了主题歌《心中的太阳》,又为电视剧《便衣警察》主唱了主题歌《少年壮志不言愁》,一下火遍全国,演唱会邀约不断,但在校园里,他还是一位普普通通的青年教师。我记得有一次费翔在首体开演唱会,演出名单里有刘欢,但那天晚上刚好有他的课,我心里还在嘀咕,这课还上不上,因为没有收到教学处的通知,我们就按时去了教室,上课时间一到,他准时出现在教室门口,根本没有去演唱会,我对刘欢的敬佩之心油然而生。他住2号楼教工单身宿舍,与我的班主任李家兴老师的宿舍挨着(中间隔着一个楼梯),那时他们都没有结婚,我们去李家兴老师的宿舍蹭吃蹭喝,扭身就拐进了刘欢的房间。那是筒子楼里的一间,里面摆着一架钢琴,时常在夜晚,刘欢给我们弹琴唱歌,为了不影响楼里居民的休息,他会压低嗓音,低吟轻唱,现在回想起来,何等奢侈。

那时大学的主要文娱活动有:周末在食堂办舞会,我们开玩笑,一转圈儿可能踩到一块排骨;在电教室或者大礼堂看大片,欧洲美国、苏联日本都有,但都是原版,没有翻译的,也有时由我们的同学或者老师做同声传译,至今难忘的,是看苏联喜剧片《三个意大利人在俄罗斯的遭遇》,因是同声翻译,现场感极强,全场同时爆笑,气氛真是热烈;大学的网球运动也是如火如荼,校园虽小,但网球场地很多,在北京高校算是凤毛麟角,在北京大学生网球比赛中也一直名列前茅,我大学时的体育课就是选修网球,我的一位学长后来在外交部工作,竟然考上了国际网球裁判资格,成为温布尔登网球赛的裁判,据说当时中国能获此种资格的人凤毛麟角;但最值得一提的,却是我们的"春晚"——其实是"新年晚会",因为春节是放假的。可以说,因为有刘欢在,所以我们"春晚"水平一直不逊于央视的春晚,因为每年"春晚"("新年晚会"),刘欢都是"总策划"兼"总导演",请来最顶尖的"大腕儿",像毛阿敏、那英、解小东、李金斗、陈涌泉、侯耀文、石富宽等,最后压轴的,当然是刘欢。只是硬件差了点,只能在那个红砖砌成的旧礼堂里,好像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建的,什么现代化设备也没有。当然演员们也没有"出场费",全部都是友情出演。但那种近乎狂热的气氛,我后来在任何一个演唱会都没有见过。

3

我们经历着转型时代的中国,转型时代的中国依旧是贫穷的,我们与中国一起成长。我读大学时,爸妈每个月给我生活费50元,我记得那时我爸爸的月工资一百多元,妈妈的月工资六十多元,他们都是军人,军人的待遇比地方要高,家里的孩子又少(只有我一个),所以我们的家庭生活算不上拮据,但爸爸并不打算让我过得太"富裕",为的是让我养成"计划经济"的习惯。我们这代人,都是数着钱花的,不会毫无目的地浪费钱。我们每天吃食堂,花费不能超过一块多。大学食堂的小炒(记得有香菇肉片、宫保鸡丁什么的),每份一块到一块二不等,我可以偶尔"涉猎",打一下牙祭,但不敢敞开吃,因为在"计划经济"思想主导下,不能为所欲为,至少要留一些钱购买书籍和生活用品。我为校报写稿,有时能得稿费十元,立刻会觉得阔绰许多,可以买十份小炒,有"一夜暴富"的幻觉。

有一次从微信上看到刘震云老师在北大的演讲视频,说他当年在北京大学中文系读书,大食堂里的菜分成四个"阶级",有五分钱的(如炒土豆丝、炒洋白菜),有一毛钱的(鸡蛋西红柿、锅塌豆腐),一毛五的开始有肉(鱼香肉丝、宫保鸡丁),两毛钱的就是回锅肉、红烧肉、四喜丸子了。他说他是个农村孩子,一毛五以上的菜他从没接触过,跟它们不熟,他能够享受的人间美味是锅塌豆腐。人生最大的惊喜,不是买到了锅塌豆腐,而是你排到时,发现你是最后一个买锅塌豆腐的人,盆里的汤汤水水,全归你一人所有,拌着米饭吃,人生不过如此,夫复何求?最悲催的是你前面一个人有锅塌豆腐,到你没了。他买到锅塌豆腐以后会看你一眼,这就进入了心理学和社会学的范畴,里面有庆幸,也有掩饰不住的幸灾乐祸。听了这段演讲,我的感受是:第一,北大的伙食比我们大学好,品种丰富供应充足,在我的大学里至少没有见到过锅塌豆腐;第二,刘震云老师比我年长十岁,他读大学(78级)也比我早八年,八年来物价涨了不少,我们虽然出手比他大方,但在大食堂的生活并没有改善多少,没有实现吃饭自由。刘震云老师对于在大学吃食堂的状态和心态的把握,堪称传神。

除去吃饭,我们最大的花销就是买书,手头再阔绰一点,还可以买港台歌星的盒带。北京大学三角地那有一家新华书店,我和同学们去买书,经常要排队,有时还要预订,书店会提前贴出预订海报,我们先去交了书钱,几日以后才能拿到书。我的许多书都是这样买的,包括李泽厚《美的历程》,刘再复《性格组合论》,赵园《艰难的选择》,程德培、吴亮主编的《探索小说集》、凌宇《从边城走向世界》等。我们的宿舍里,每个人床边靠墙的位置上都有一个用木板搭起来的简易书架,我们每天课余躺在床上读书,夜里伴书而眠。好在那时很瘦,一米八一的我只有一百二十六斤,所以原本不宽的单人床被书籍占了一部分空间,依然不觉得狭窄。四年下来,饭都吃不饱的我们居然攒了一批书,有些书我一直保留到今天。

很多年后我与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的董事长董秀玉老师聊天,她说到有一次她们去书市上卖书,听到有两个年轻女工悄悄商量,从今天开始她们俩合吃一份饭,省出一份饭钱买书。说到这里董老师哽咽了,我的眼圈也红了。从牙缝里挤出钱来买书,那一代大学生谁不曾有过这样的经历?

后来我参加江苏卫视《我在岛屿读书》节目拍摄,才听余华、苏童说到他们都曾用"书票"买过书。物资匮乏的年代,即使有钱也买不到东西,于是各种票证应运而生,每张票上都印有数量,比如粮票上印有一市斤、五市斤等,有钱有票,才能购物。我印象中的票证有粮票、布票、糖票、油票、酒票、烟票、肉票、盐票、煤票、豆腐票、糕点票、酱油票、粉丝票、肥皂票、火柴票、缝纫机票、自行车票等。商店里的商品寥寥无几,并不令人眼花缭乱,各种票证品种之多,倒是令人眼花缭乱。这些票,涵盖了柴米油盐、烟酒糖茶等各类商品,其实是对有限的物资进行分配的一种方式,但也仅能保证每个家庭最低程度的需求。没有票,什么也甭想买到。我上大学,爸妈还专门给我带了全国粮票(地方发行的粮票在北京不能用),在食堂买饭,不仅要钱,也要粮票。然而买书还要票,我却闻所未闻。余华说,因为纸张缺乏,所以买书要凭书票。书票不仅规定着买书的数量,而且规定只能买什么书。他说:"在我们海盐,最早是大家都在外面排队,他们是发书票的,而且书票是随机发放,每一张书票上还写着书名。比如给你的是《高老头》,给我的是《战争与和平》,那我就感觉发达了。因为《战争与和平》有四本,《高老头》只有薄薄的一本。可五十张书票发完以后,后面排队的人什么书也买不到了。"

苏童说他当年凭票买书的经历更惨,因为轮到他的时候,只剩下一本《微积分》。书店店员问他:"只有这本书,你要不要?"苏童说:"要。"他说:"我数学很好,跟读过这本《微积分》有关系,《微积分》天天照耀着我。"

食堂的饭菜没有油水,深夜读书时常饥饿难耐,实在忍不住了才肯泡方便面吃。我们舍不得买成袋的方便面,成袋的方便面每袋五毛钱,我们从西苑百货商店买里面的干面饼,每块只要一毛钱,缺点是没有调味包,对我们来说,能充饥就好,对味道没有要求。对精神食粮和物质食粮的双重渴望,伴我们度过了贫瘠而丰饶的大学时光。

图书馆是免费阅读之地,或许是同学们都意识到这一点,因此图书馆的座位非常紧张,去那里需要提前占座,去晚了就座无虚席。开门之前,同学们都云集在门口,大门一开就蜂拥而入,占领各自的领地。我有一位学长,与他的夫人就是在图书馆抢座位认识的,不打不相识,相识成一家,终于结成夫妻。

校园里夜深人静,图书馆里却灯光明亮,人满为患,每个人案头都摊着书,专注地阅读。我喜欢图书馆的气氛,也喜欢图书馆里的味道,那是由陈年的木器与纸墨的芳香混合成的味道,多年后依然萦绕在我的记忆里。图书馆里最吸引我的是现刊阅览室,王蒙、刘心武、冯骥才、张贤亮、蒋子龙、铁凝、王安忆、莫言、余华、苏童、马原、乔良、洪峰等当代作家的许多作品都是在那里读到的。大学办学术讲座,大讲堂永远人满为患,连窗台、过道、楼梯上都坐满了人。

这就是我经历过的八十年代,重精神,轻物质,充满理想主义,每个人心中都想着未来,因而每个人的精神都是饱满的。虽说转型时代的中国依旧贫穷,但依旧贫穷的中国充满希望。八十年代在我们每个人心中留下了刻骨铭心的印象,以至于我经常一厢情愿地把人分成两种,不是男人和女人,不是好人和坏人,而是经历过八十年代的人和没有经历过八十年代的人。

像其他大学一样,我的大学也有文学社,叫"先河文学社",也是从学长们那里传承下来的。到我们这一届,我、紫光等人都主持过《先河》杂志。没有经费,我自己画插图,请朋友帮助打字,是打在蜡纸上,然后拿到打印社去刷印(不能叫印刷)。那时圆明园周边是一些村庄,我骑着自行车在村子里窜来窜去,找到一家打印社,几期的《先河》杂志都是这样油印出来的。

我最终没能成为一个国际关系方面的人才,因为我最钟爱的还是写作,决心把写作的"牢底"坐穿。因为在我眼中,文字是中华文明的核心,我后来在《故宫的书法风流》一书中说:"古代中国,实际上就是一个由汉字连接起来的王国。秦始皇统一中国,必定会想到统一汉字,因为当时各国的大篆千差万别,只有'书同文','国'才算是真正地统一。没有文字的统一,秦朝的江山就不是真正的一统。"而汉字的艺术,无疑是一切艺术的根基。汉字与汉语之美,让我对它们始终充满迷恋,那是我心中永不消逝的电波。